

# 靜宜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統整課程畢業專題製作施行細則

## (自 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民國 114 年 11 月 04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畢業專題作品

- (一) 專題論文：
  1. 研究計畫(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之學術研究論文)。
  2. 學術論文(繼續攻讀碩士學位進行學術研究論文)。
  3. 專題報告(延伸整合四年所學之日本相關主題報告)。

研究領域分「語言、教育」、「文學、文化」、「商業、社會科學」。
- (二) 戲劇展演：修習『日語戲劇展演』並參與本系「日文週」戲劇展演。
- (三) 競賽獲獎：在學期間參加國際、國內各項日語文專業競賽獲獎 1 次或通過預賽 2 次以上者。
- (四) 學習創作(不受 2-4 人限制)：指導老師認可製作之下列日語創作 1 件。
  1. 影音原創作品
  2. 配音作品(公播版)
  3. 紙芝居(看圖說故事)作品
  4. 文創作品
  5. 其他日語原創作品

學習創作之原創作品須符合著作權法相關授權規範不得抄襲，經發現違反著作權法規定之作品，不得認列畢業專題製作作品，並取消畢業專題製作學分。原創作品無償授權本系數位典藏。
- (五) 交換留學：赴日本姊妹校交換留學 1 年之成果報告。
- (六) 職場實習：至本系簽訂實習合約之日本及台灣企業或教育單位實習之成果報告書。
- (七) 系會成發：該屆日文系學生會成果報告書。
- (八) 移地學習：參加本系日本姊妹校海外移地教學計畫課程取得 2 學分之學習成果報告書。

### 二、成果發表會及評分標準 (自 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 (一) 發表方式：

「口頭發表」或「壁報發表」擇一，使用語言為日語。經指導教師評估後，由學生提出申請。發表方式申請截止日為每年 11 月 10 日。

- 1. 口頭發表：學生須準備簡報檔上台發表並接受評審老師及與會人士問答。每組之發表時間，依當學年度申請組數而定。組員之發表時間由各組自行分配。
- 2. 壁報發表：學生須準備 A1 尺寸壁報於展場。發表時間內，組員須全員在場，接

受評審老師及與會人士問答。

## (二)評分標準

### 1. 口頭發表評分項目及百分比

內容架構完整性 30%	日語口語表達能力 20%	問題應答能力 20%	簡報製作能力 20%	儀態與台風 10%
-------------	--------------	------------	------------	-----------

### 2. 壁報發表評分項目及百分比

內容架構完整性(30%)： 章節的完整性或關聯性、結論及參考資料是否完整詳盡	壁報日文表達能力(20%)： 敘述的表達能力	問題應答能力 (20%)：提問的應答能力	壁報版面設計能力(20%)：A1 尺寸、學年度、題目、姓名、指導教師、摘要、版面是否清晰適合閱讀、資訊一目瞭然	儀態與台風(10%)
---	---------------------------	-------------------------	---	------------

3. 各組發表成績由發表會評審教師依標準評分後交付指導老師，指導教師成績佔七十%、成果發表會評審教師成績佔三十%。

## 三、成果報告書格式

### (一)使用語言：日文或中文。

### (二)封面

- 紙張格式：A4 紙。
- 邊界設定：上 2.54cm 下 2.54cm 左 3.17cm 右 3.17cm。
- 標題：論文之題目標題/上、指導教師/中、姓名、班級/下，皆對齊置中。
- 字體大小：題目（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4），姓名（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2）
- 顏色：米黃色。

### (三)目次

- 紙張格式：A4 紙。
- 邊界設定：上 2.54cm 下 2.54cm 左 3.17cm 右 3.17cm。
- 字體大小：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2。

### (四)摘要

- 中、日文摘要（各一頁 1000 字以內）
- 紙張格式：A4 紙。
- 邊界設定：上 2.54cm 下 2.54cm 左 3.17cm 右 3.17cm。
- 標題：論文之題目標題/上、姓名/中、班級/下，皆對齊置中。
- 字體大小：題目（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4），姓名（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2），內文（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2）。

### (五)內文

- 頁數：須加註頁碼。
  - 【專題論文】：每組至少 15 頁；每位學生至少 5 頁。含摘要暨全文（包含圖、表及參考文獻、參考資料、附錄等）。
  - 【戲劇展演】：須附劇本、展演工作人員名單、演出心得每位學生至少 1 頁、每組照片 10~20 張-不限規格）。
  - 【競賽獲獎】：每組至少 10 頁；每位學生至少 5 頁。

- (4) 【交換留學】：每人至少 15 頁(可含照片)。
- (5) 【職場實習】：參照[靜宜大學日本語文學系校外職場實習實施細則]
- (6) 【原創作品】：原創作品說明，每位學生至少 1 頁。
- (7) 【系會成發】：每人至少 15 頁(可含照片)。
- (8) 【移地學習】：每人至少 15 頁(可含照片)。
2. 紙張格式：A4 紙、橫寫，34 字×30 行。
3. 邊界設定：上 2.54cm 下 2.54cm 左 3.17cm 右 3.17cm。
4. 內文段落標題（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4 粗體），內文（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2）
5. 章節編號：使用阿拉伯數字 1.2.3…（下位分類為 1.1 1.2 1.3…），不可自 0 開始標號。
6. 註解格式：採隨頁註，以 1.2.3…方式置於該頁下方。字體（日文 MS Mincho/中文新細明體 10）
7. 參考文獻排列方式：
- (1) 語言：日文（五十音順）、中文（依筆劃順）、英文（依字母順）。
- (2) 專書：依著者或編者、出版年代、書名、版次、出版地、出版社、頁數排列。
- (3) 論文：依著者、出版年代、論文名、刊載書名、卷號、出版地、出版社、頁數排列
8. 表目錄、圖目錄
- (六) 繳交冊數：2 冊

#### 四、成果報告書等繳交進程

- (一) 成果發表會報告書：每年 11 月 30 日(若遇六、日則順延至次週星期一)前提交 3 份  
成果發表報告書初稿（暫時不必裝訂）至系辦公室。
- (二) 畢業專題成果發表會：每年 12 月第 2 個星期四第 7.8 節，各組發表時間、地點，  
發表會前一週公告。
- (三) 畢業專題成果報告書：每年 12 月 30 日前，繳交經指導教師簽名之膠裝成冊成果報  
告書一式 2 份及 PDF 檔 1 份至系辦公室存查。

民國 105 年 02 月 23 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7 年 10 月 23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1 年 09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1 年 11 月 01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2 年 06 月 06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14 年 11 月 04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